关于加强农业农村审计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以及省委、市委、区委农村工作会议相关部署要求，充分发挥审计监督在保障“三农”政策落地见效、助力乡村全面振兴中的重要作用，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提高政治站位，把握“三农”工作新任务新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刻阐释了做好“三农”工作的重大意义，为新发展阶段农业农村审计提供了根本遵循。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强调要牢牢守住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扎实有序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重点工作，推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新步伐。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增强政治责任感、历史使命感和职业荣誉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及省、委、区委决策部署上来，准确把握新时期“三农”工作目标任务，立足经济监督定位，更好地发挥审计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的监督保障作用。

二、突出审计重点，加大审计监督力度

聚焦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环节，持续加大乡村振兴、粮食安全、耕地保护、种业提升、畜禽养殖等方面政策、项目和资金的审计力度，深入揭示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坚决查处漠视和侵害群众利益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打通“三农”政策落地见效的“最后一公里”，着力发挥审计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中的重要作用。

1.推动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围绕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任务落实，种子资源和耕地保护，聚焦提产能、提效益、提质量，审计中重点关注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农业科技和现代种业发展、农业结构调整等情况，推动强化耕地数量保护和质量提升，落实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全部用于粮食生产，坚决遏制“非农化”，有效防止“非粮化”、农田撂荒，促进“长牙齿”的耕地保护措施落地落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推动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2.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围绕扶贫项目资产管理使用、农村社会保障和救助、脱贫地区特色种养业提升等，审计中重点关注脱贫地区产业可持续发展、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帮扶政策落实等情况，促进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机制，化解扶贫项目“两拖欠”问题，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提升脱贫地区整体发展水平，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3.促进乡村建设行动有序实施。围绕乡村建设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重点项目和重要措施，审计中持续关注乡村产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乡村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改善乡村公共服务情况，加快推进农村三产融合发展，推动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建设美丽宜居宜业乡村，创新乡村治理体制机制，切实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4.推进“两强一增”行动计划。围绕统筹科技强农质量和效益、统筹机械强农研发和应用、统筹农民增收补短板和铸长板，重点关注种业振兴行动、农机社会化服务、农民收入提升等情况，推动“两强一增”行动计划落地落实，助力农民稳步增收。

5.推进农业农村改革任务全面深化。围绕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加强农业农村发展要素保障等，重点关注农村土地制度、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以及完善农业补贴、农业保险等政策落实情况，推动构建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体制机制，促进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健全农业农村投入保障制度。

6.推进村（居）涉农财政资金和惠民利民政策落实见效。负责对村（居）涉农财政资金使用管理和惠民利民政策落实情况实施审计监督，并纳入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以定期或不定期审计方式，实行常态化审计。与乡镇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政策跟踪、社保资金等专项审计相融合，指导乡镇（街道）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确保审计全覆盖和时效性，深入揭示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坚决查处漠视和侵害群众利益的问题，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确保惠民利民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7.推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到位。要将跟踪检查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摆在更加突出位置，督促被审计单位落实审计整改主体责任。坚持边审计边促进整改，提高整改效率。建立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台账，对被审计单位报送的整改材料要严格审核、对账销号，防止出现纸面整改、数字整改。对共性问题加大分析和揭示力度，督促有关部门和地区举一反三，推动建立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有针对性地解决屡审屡犯问题，对整改不到位的，要作为问题提出，加强跟踪督促，确保整改见底见效。

三、强化统筹安排，全面落实工作要求

1.强化全区农业农村审计统筹管理。加强审计计划统筹管理，要立足长远、统筹谋划，科学制定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并报淮南市市审计局备案。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对审计中的重大情况、审计发现的重要问题要及时报告，并将本地区开展乡村振兴审计情况作为主要负责人向市审计局党组述职的重要内容。

要加强审计项目和审计组织方式统筹。一是在预算执行审计、地方政府财政收支审计、经济责任审计、政策跟踪审计、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等审计项目中，都要将农业农村相关政策落实及资金管理使用、项目建设运行情况作为重点审计内容，做到“一审多项”“一审多果”、“一果多用”，拓展审计覆盖面，最大限度利用审计资源，提升审计监督整体效能，审计成果及时报送上一级审计机关。二是对省厅和市局统一组织的项目，区审计局积极参与“交叉审”，不断提升涉农审计工作成效。

2.做实“研究型审计”。切实树立研究思维，将研究贯穿于审计立项、实施、报告全过程全方面，精准谋划审计项目，科学制定工作方案，精心组织项目实施，提升区乡村振兴审计整体水平。沿着“政治-政策-项目-资金”主线，以审计视角研究乡村振兴各项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在精准揭示问题的基础上，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提出针对性、可行性审计建议，做到揭示问题、推动解决问题、规范管理和促进改革一体推进。

3.积极探索大数据审计。要牢固树立大数据审计理念，积极探索大数据审计路径和方法，建立涉农信息采集机制，及时归集各类基础数据，与涉农数据进行整合。在审计项目中，加强对地理信息等先进方法的运用，提高现场审计效率和审计发现问题精准度。

4.加强审计质量控制。审计中要坚持问题导向，加大对重大违纪违法、重大损失浪费、重大风险隐患、重大履职尽责不到位等问题的揭示力度，同时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重要要求，将审计发现的情况和问题放在改革发展大局中审视，客观审慎作出评价和结论，保护基层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5.严实工作作风。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审计理念，增强“为国而审、为民而计”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严格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恪守审计权力边界，强化审计现场管理，提高审计工作效能，以高质量的审计监督推动解决群众牵肠挂肚的民生大事和天天有感的关键小事，为促进农业稳产增产、农民稳步增收、农村稳定安宁作出审计应有的贡献。